

用户手册

OPTIMA 103



目录

前言	3
关于本手册	3
安全与使用注意事项	3
使用本菜单	4
简介	5
系统要求	5
主要特征	5
包装明细	6
相机视图	7
相机按钮	8
导航控制	9
相机存储	10
开始使用	10
连接相机吊带	10
安装电池	10
插入 SD/ SDHC 存储卡	11
为电池充电	11
打开/关闭电源	12
初始设置	12
模式	12
使用液晶显示屏	13
液晶屏幕布局	13
更改液晶屏幕显示	18
拍摄照片、录制视频和声音	18
拍摄照片	18
使用防抖功能	19
设置变焦控制	19
使用闪光灯	20
设置对焦模式	20
使用功能菜单	21
使用录制菜单	25
设置场景模式	25
使用录音功能	33
录像	38
播放	40
单个导航模式查看	40
查看缩略图	41
缩放图像	42
播放视频	42
播放录音	43
播放语音备忘录	43
删除照片/视频/音频	44
播放菜单	44
使用设置菜单	53
设置声音	53

设置节能方式.....	53
设置 LCD 节能	54
设置日期时间.....	54
设置语言	54
设置文件编号.....	54
设置电视输出.....	55
设置 LCD 亮度	55
设置内存工具.....	55
全部重置	55
建立连接.....	56
连接相机与电视	56
连接相机与计算机	56
连接相机与打印机	58
设置打印模式菜单	58
附录	60
关于文件夹和文件名	60
故障排除.....	60
规格	61
客户服务	63

前言

关于本手册

本手册旨在帮助您使用新的数码相机。我们尽可能保证所提供信息的准确性，但如有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版权

本手册包含受版权保护的专属信息。保留所有权利。未经厂商事先书面许可，严禁以任何形式（机械、电子或其它方式）复制本手册的内容。

© 版权所有 2010

符合联邦通信委员会（FCC）规范

经测试，本设备符合 FCC 规则第 15 部分对 B 类数码设备的限制规定。这些限制旨在提供合理的保护措施，以防该设备在住宅区安装时产生有害干扰。本设备产生、使用并辐射射频能量，如果未遵照说明进行安装和使用，可能会对无线电通信产生干扰。但也不能保证在特定的安装中不会产生干扰的问题。如果本设备确实对无线电或电视接收造成干扰（可以通过开关设备来确定），建议用户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排除干扰：

- 重新调整接收天线的方向或位置。
- 增大本设备与接收器的间距。
- 将设备电源连接到不同于接收器所连接电路的电源插座上。
- 咨询经销商或有经验的无线电/电视机技术人员以获取帮助。

警告：需要使用屏蔽电源线才能符合 FCC 辐射限制的规定，从而防止对无线电和电视接收造成干扰。只使用屏蔽线将 I/O 设备连接到本设备。未经厂商明确许可，擅自变动或改造可能会导致用户的质保和服务协议失效。

一致性声明

本设备符合 FCC 规则第 15 部分的规定。操作应符合以下两个条件：

- 本设备不会造成有害干扰。
- 该设备可以承受所收到的任何干扰，包括导致不正常运行的干扰。

商标识别

Windows 2000/XP/Vista/Win7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Windows 是 Microsoft Windows 操作系统的缩写。所有其它公司或产品名称是其各自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安全与使用注意事项

相机信息



- 请勿拆卸或尝试自行维修相机。
- 请勿使相机受潮或暴露在高温/低温下。
- 将相机从低温移到高温环境时，先让相机适应一下。
- 请勿触摸相机镜头。
- 请勿让镜头长时间对着直射阳光。
- 请勿使用研磨剂、清洁剂或高浓度去污剂来清洁产品。请用微湿的软布擦拭产品。

电池信息

- 在安装或取出电池之前先关闭相机。
- 只使用相机配套的电池和充电器类型。使用其它类型电池或充电器可能会损坏设备，并造成保修失效。
- 在本产品中使用锂离子电池时，请确保安装正确。装入方向错误可能会损坏产品，并可能引起爆炸。
- 相机长时间使用，机身会发热，这是正常现象。
- 如果要长时间存储相机，请从相机中下载所有照片，但不要取出电池。
- 电池类型和电池电量可能会使镜头伸出。请确保使用正确的电池类型和充满电的电池。
- 如果更换的电池种类不正确，可能会引起爆炸。请按照说明处理废旧电池。

使用本菜单

本手册中使用的符号释义如下：

	表示使用相机时的有用信息。
	表示使用功能前应阅读的重要信息。

简介

恭喜您购买了新的数码相机。

使用此款先进的智能数码相机，能够快速方便地拍摄出高品质的数码照片。

系统要求

为了充分利用相机功能，您的计算机必须符合以下系统要求：

Windows:

- Windows 2000/XP/Vista/Win7
- 处理器：Pentium II 450MHz 或更高
- 内存：512MB 或更高
- 硬盘空间：200MB 或更高
- 16 位彩色显示器
- Microsoft DirectX 9.0C
- USB 端口和 CD-ROM 光驱

Macintos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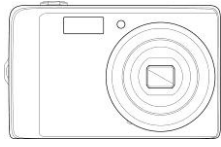
- Power Mac G3 或更高
- Mac OS 10.3X ~ 10.6 <海量存储>
- 内存：512MB 或更高
- 6.0.3 或更高版本的 QuickTime 播放器
- USB 端口和 CD-ROM 光驱

主要特征

- 1200 万像素分辨率
- 高达 4 倍光学变焦和 5 倍数码变焦
- 2.7 寸彩色液晶屏幕
- 32MB 内置闪存，可选购外置 SD/SDHC 存储卡
- 支持 4GB SD 卡和 32GB SDHC 卡
- 简单的按钮界面
- 兼容 DCF、DPOF、PictBridge
- 以幻灯片显示静态图像
- A/V 输出，可在电视上查看照片、视频和音频
- USB 端口可将照片、视频和音频传输到计算机上

包装明细

请检查相机包装内的物品。其中应包含：



数码相机



1 节充电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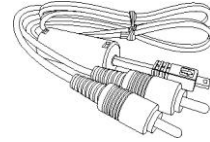
电池充电器



腕带



USB 线



AV 线 (选购)



光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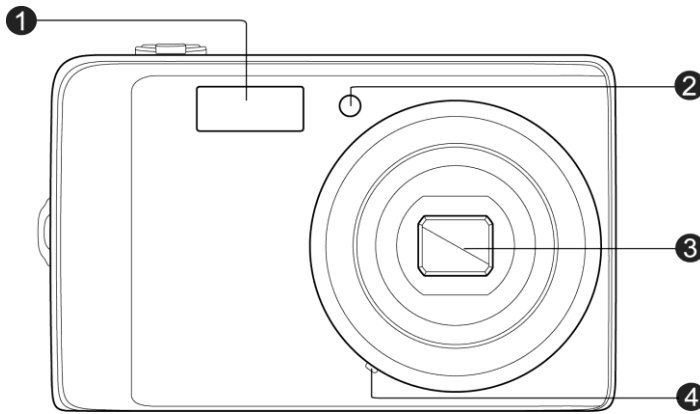
快速入门指南/用户手册
(选购)



相机套
(选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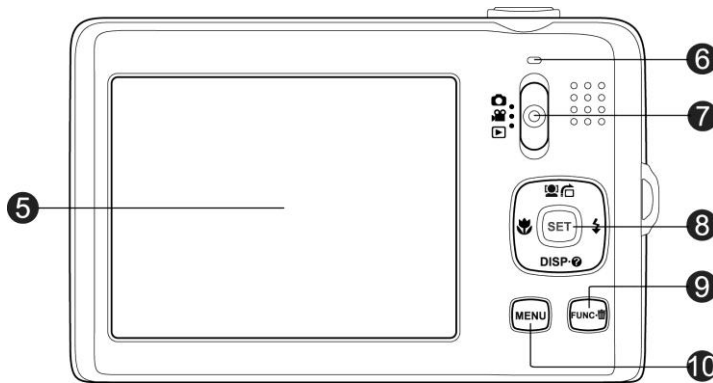
相机视图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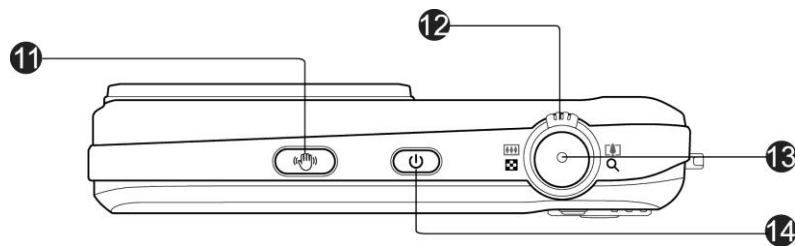
1. 闪光灯
2. 自拍定时指示灯/
自动对焦辅助灯
3. 镜头
4. 麦克风

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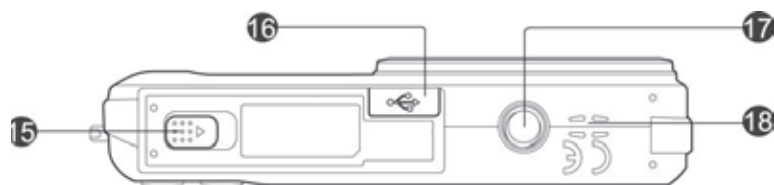
5. 液晶显示屏
6. LED 指示灯
7. 模式切换开关
 - 照片模式
 - 影片模式
 - 播放模式
8. SET 按钮/
4 向导航控制键
9. 功能/删除按钮
10. 菜单按钮

顶面



11. 防抖按钮
12. 变焦旋钮
13. 快门按钮
14. 电源按钮

底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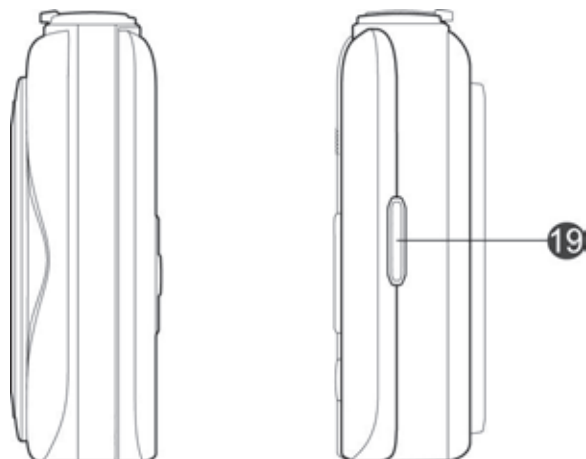
15. 电池/存储卡槽

16. USB/电视输出

17. 三角架螺丝孔

18. 扬声器

左/右侧



19. 吊带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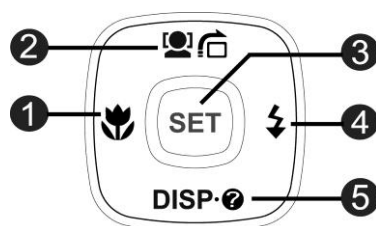
相机按钮

相机具有各种按钮，方便使用。

按钮	说明
电源	按电源按钮可打开/关闭电源。
防抖	防抖功能可根据光线强度设置最优感光度，对相机抖动进行补偿。按此键可打开/关闭防抖功能。
快门	按此键可拍摄照片或开始/停止录制视频或音频片段。
变焦旋钮	在照片和影片模式下，向左转动变焦旋钮可缩小，向右转动可放大。 在“播放”模式下，转动旋钮可放大图像或缩小进入 9 画面/日历缩略图。
菜单	按此键可进入或退出菜单/子菜单。
功能/删除	在“照片”和“影片”模式下，按此键可进入功能菜单。 在“播放”模式下，按此键可删除照片、视频或音频片段。

导航控制

使用 **4 向导航控制键**和 **SET** 按钮可以访问屏显（OSD）菜单中的各个可用菜单项。您可以配置各种设置，确保照片和视频的最佳效果。这些按钮的更多功能如下所述：



编号	说明
1	近拍按钮
2	脸部对焦/旋转按钮
3	SET 按钮
4	闪光灯按钮
5	显示/帮助按钮

按钮	说明
SET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 OSD 菜单时确认选择。 在“播放影片/音频”模式下，按此键可开始播放视频或音频。
闪光灯/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照片”模式下，按此键可滚动浏览闪光模式选项。（自动、防红眼、强制闪光、慢速同步和关闭） 在“播放”模式下，按此键可查看下一张照片、下一个视频或音频片段。 在“播放影片”模式下，按此键可快进播放视频。 在“菜单”中，按此键可进入子菜单，或浏览菜单选项。
近拍/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照片”模式下，按此键可滚动浏览“近拍”选项。（近拍、泛焦、焦距无限远和普通） 在“播放”模式下，按此键可查看上一张照片、上一个视频或音频片段。 在“影片播放”模式下，按此键可倒退播放视频。 在“菜单”中，按此键可退出子菜单，或浏览菜单选项。
上/脸部对焦/旋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照片”模式下，按此键可打开和关闭脸部对焦功能。 播放视频/音频文件时，按此键可暂停/开始播放视频或音频。 在“播放照片”模式下，每按一下此键，可将照片顺时针旋转 90 度。此功能仅适用于静态照片。 在“菜单”中，按此键可浏览菜单和子菜单选项。
显示/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液晶屏幕可切换五种不同类型，即“基本”、“全屏”、“无”、“指南”和“帮助”画面。 在“播放影片/音频”模式下，按此键可停止播放视频/音频。 在“菜单”中，按此键可浏览菜单和子菜单选项。

相机存储

内存

您的相机配有 32MB 内存。用户最多可存储 12MB 的照片。如果存储卡槽中没有安装存储卡，所录制的视频和音频片段将自动存储在内存中。

外部存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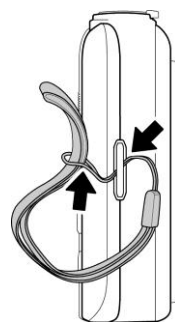
您的相机可支持最大 4GB 的 SD 卡。还支持最大容量为 32GB 的 SDHC 卡。如果存储卡槽中安装了存储卡，相机将自动把所有照片、视频和音频片段保存在外部存储卡上。📄 图标表示相机正在使用 SD 卡。



并非所有存储卡都与您的相机兼容。购买存储卡时，请带上相机查看卡规格。

开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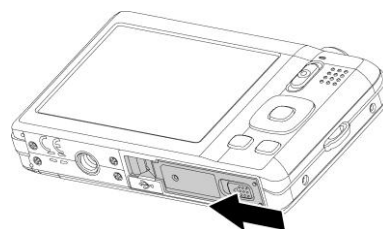
连接相机吊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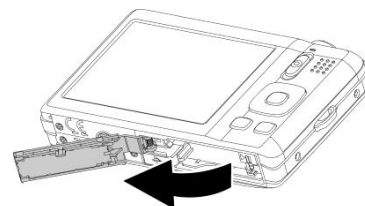
安装电池

请按照以下说明将充电电池装入电池/存储卡槽中。
安装/取出电池前请先阅读第 4 页中的“电池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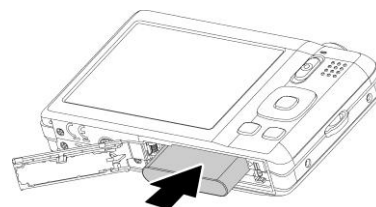
1. 装入电池前请确认电源已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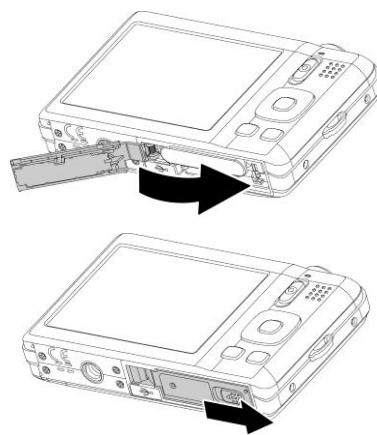
2. 解锁并打开相机底部的电池/存储卡槽。



3. 将电池插入电池槽，电池端子朝内，正确方向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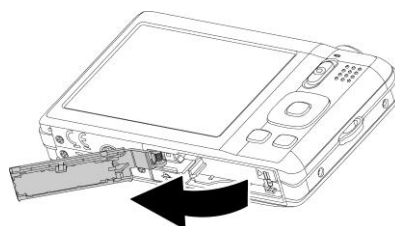
4. 关闭并锁上电池/存储卡槽。



插入 SD/ SDHC 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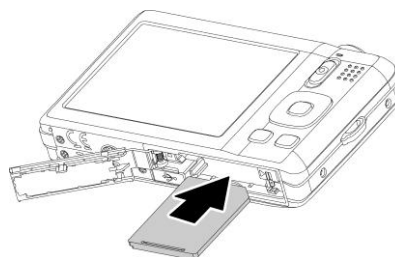
使用 SD 或 SDHC 存储卡可扩大相机存储容量。

1. 解锁并打开相机底部的电池/存储卡槽。
2. 将 SD/SDHC 存储卡插入存储卡槽，金属触点一面朝向相机正面。
3. 将 SD/SDHC 卡推入存储卡槽，直至锁定到位。
4. 关闭并锁上电池/存储卡槽。



取出 SD/SDHC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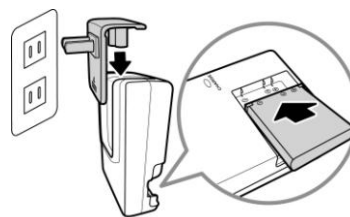
1. 将电池/存储卡槽解锁并打开。
2. 请轻轻推卡，直到弹出。
3. 小心将卡拉出。



为电池充电

相机购买时电池未充满。使用相机前需要先为电池充电。

1. 将电池装入充电器中，如图所示。
2. 插入电源插座。
 - 开始充电时，充电器上的指示灯亮橙灯，充电完成后指示灯变绿。
 - 建议您充电前将电池电量放完。
 - 充电时间根据环境温度和电池状态而有所相同。



电池在充电后或刚使用后会发热。这是正常现象而非故障。



在寒冷地区使用相机时，请将相机和电池置于您外衣口袋中，使其保持适当温度。

打开/关闭电源

开启相机有两种方式：

- 短暂显示开机画面，并播放开机音（若启用）。变焦镜头伸出，在“录制”模式下打开相机。
- 在“播放”模式下打开相机。变焦镜头不会伸出。

要关闭相机，请按**电源按钮**。

如需了解关于“录制”和“播放”模式的更多信息，请参见第 12 页的“模式”。

初始设置


首次启动相机时，将提示您对相机进行初始设置。首先设置语言菜单。指定液晶屏幕上显示的菜单和信息所使用的语言。

设置语言

1. 按 ▲、▼、◀ 或 ▶ 在选项间移动。
2. 选择一种语言，然后按 SET 应用该语言。

设置日期和时间

1. 按 ◀ 或 ▶ 在选项间移动。
2. 按 ▲ 或 ▼ 键更改日期和时间值。
3. 按 SET 应用设置。

4. 如有必要，按  关闭菜单。
现在您就可以开始拍摄照片和视频了。




按住 ▲ 或 ▼ 键可连续修改设置值。


模式

相机有三种模式：


照片模式

- 将模式开关拨至  可拍摄照片。
在此模式下，从场景模式中选择 Voice REC 可录制音频片段。

影片模式

- 将模式开关拨至  可录制视频。

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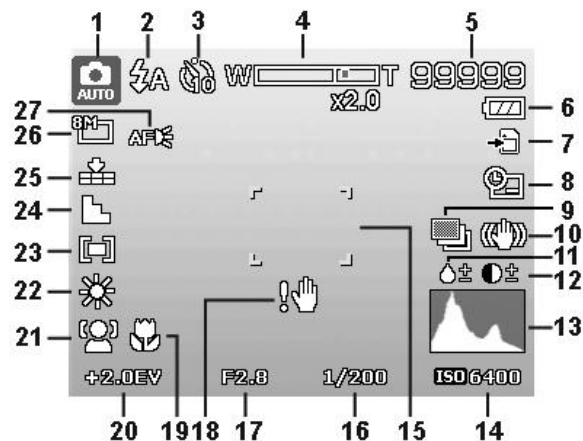
- 将模式开关拨至  可查看和编辑拍摄的照片，或播放视频和音频片段。
在此模式下，可以在照片中添加录制的语音备忘录。

使用液晶显示屏

液晶屏幕显示有关相机设置的所有重要信息，以及照片或视频的图像。液晶屏幕上的显示也称为屏显或 OSD。

液晶屏幕布局

照片模式屏幕布局



编号	项目	说明
1	录制模式	表示当前模式。
2	闪光灯	表示闪光灯设置。
3	自拍定时/连拍	表示拍摄模式设置。
4	变焦指示符	显示缩放。
5	剩余张数	表示剩余可拍摄张数。
6	电池	表示电池电量。
7	存储介质	表示当前使用的存储媒介。
8	日期印记	表示启用了日期印记。
9	包围曝光	表示启用了“包围曝光”功能
10	防抖	表示启用了防抖功能。
11	饱和度	显示饱和度设置。
12	对比度	显示对比度设置。
13	直方图	亮度的图形显示。
14	ISO	显示 ISO 设置。
15	对焦区域	对要拍摄的对象取景。
16	快门速度	显示快门速度设置。
17	光圈值	显示光圈设置。
18	抖动警告	表示相机在抖动。
19	近拍	表示启用了近拍。
20	曝光	显示曝光设置。
21	脸部对焦	表示启用了脸部对焦。
22	白平衡	显示白平衡设置。
23	测光	显示测光设置。
24	锐度	显示锐度设置。
25	质量	显示图像质量设置。
26	照片大小	显示照片大小设置。
27	自动对焦灯	表示启用了自动对焦灯。

影片模式屏幕布局



待机状态布局



录制状态布局

编号	项目	说明
1	录制模式	表示当前模式。
2	变焦指示符	显示缩放。
3	剩余时间	表示视频剩余可录制时间。
4	电池	表示电池电量。
5	存储介质	表示当前使用的存储媒介。
6	对焦区域	对要拍摄的对象取景。
7	近拍	表示启用了近拍。
8	白平衡	显示白平衡设置。
9	测光	显示测光设置。
10	影片大小	显示影片大小设置。
11	按键指示符	显示 4 向导航控制键命令
12	已录制时间	显示已录制时间。
13	录制状态	表示录制状态。
14	预录 	表示启用了预录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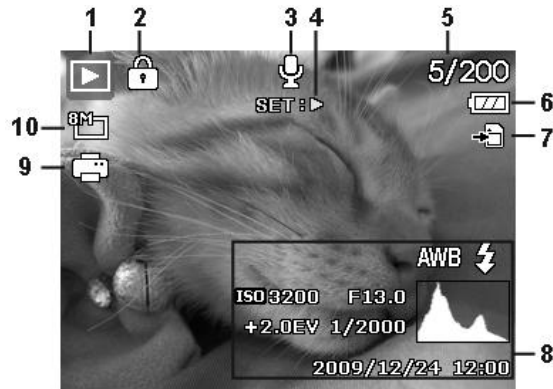


“预录”图标在屏幕上显示为红色，位置与变焦指示符相同。

播放模式屏幕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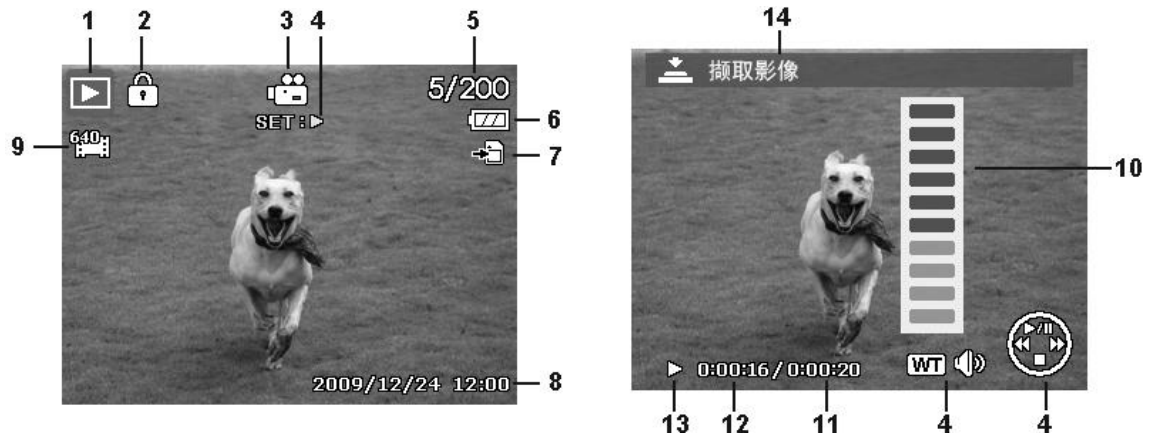
播放模式下的显示根据所查看的图像类型而有所不同。

静止图像的播放模式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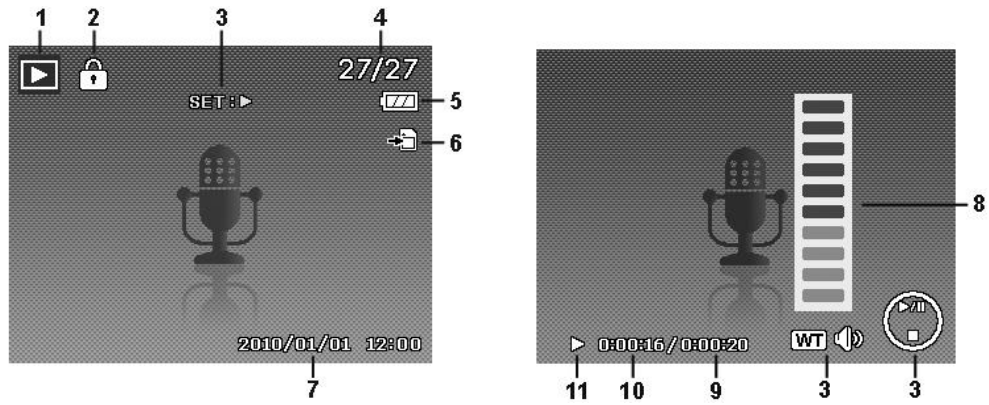
编号	项目	说明
1	播放模式	表示播放模式
2	保护	表示文件受保护。
3	语音备忘录	表示添加了语音备忘录。
4	按钮显示	表示要播放视频或音频文件需按的相机按钮。
5	文件编号/总数	表示存储卡上的文件编号及文件总数。
6	电池	表示电池电量。
7	存储介质	表示使用的存储介质。
8	录制信息	显示文件的录制信息。
9	DPOF	表示文件标记为打印。
10	照片大小	显示照片大小设置。

影片播放模式:



编号	项目	说明
1	播放模式	表示播放模式
2	保护	表示文件受保护。
3	视频片段	表示文件为视频。
4	按钮显示	表示要播放视频或音频文件需按的相机按钮。
5	文件编号/总数	表示存储卡上的文件编号及文件总数。
6	电池	表示电池电量。
7	存储介质	表示使用的存储介质。
8	录制日期和时间	显示视频片段的日期和时间。
9	视频大小	表示视频片段的大小。
10	音量	表示播放时的音量。
11	视频长度	显示视频片段的总时长。
12	已播放时间	表示视频已播放的时间长度。
13	播放状态	显示播放状态。
14	捕捉图像	撷取屏幕图像并保存。

音频片段播放模式：



编号	项目	说明
1	播放模式	表示播放模式
2	保护	表示文件受保护。
3	按钮显示	表示要播放视频或音频文件需按的相机按钮。
4	文件编号/总数	表示存储卡上的文件编号及文件总数。
5	电池	表示电池电量。
6	存储介质	表示使用的存储介质。
7	录制信息	显示文件的录制信息。
8	音量	表示音量设置。
9	音频长度	显示音频片段的总时长。
10	已播放时间	表示已播放时间。
11	播放状态	显示播放状态。

更改液晶屏幕显示

液晶屏幕上显示的信息类型可使用 ▼ 按钮进行更改。重复按 ▼ 按钮可切换不同的液晶屏幕显示类型。

在“照片/影片”模式下，液晶屏幕可切换以下几种显示：

- 基本
- 全屏
- 无
- 指南
- 帮助画面



- OSD 信息根据录制模式类型可能会有所不同。
- 即使在 OSD 关闭或“指南”开启的情况下，液晶屏幕上仍会显示以下图标（若启用）：包围曝光、脸部对焦、自动对焦灯、拍摄模式和近拍。
- 使用“指南”正确设置要拍摄的图像。

在“播放”模式下，液晶屏幕可切换以下几种显示：

- 基本
- 全屏
- 无
- 帮助画面




在下列情况下，液晶屏幕显示不能更改：


- 手动曝光模式
- 录制视频或音频片段时
- 播放视频或音频片段时
- 播放幻灯片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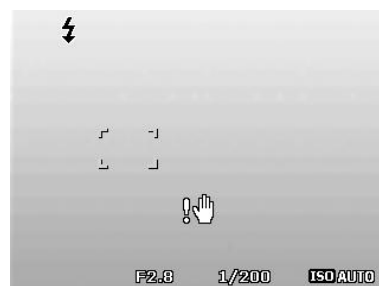
拍摄照片、录制视频和声音

拍摄照片

现在您对相机已经很熟悉了，可以开始拍摄照片了。用此相机拍照非常简单。

1. 按**电源按钮**开启相机。
2. 将**模式开关**拨至“照片”模式 []。
3. 用液晶屏幕上的对焦框取景。请参见右边的图示。
4. 将**快门按钮**按下一半，自动对焦并调节曝光，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进行拍照。

如果出现抖动警告图标 ，请拿稳相机，手臂放在身旁，或使用三角架稳定相机，以免图像模糊。



使用防抖功能

防抖功能根据拍摄对象的亮度进行工作。该功能采用特殊图像数据处理，获得 CCD 的高感光度。由于高感光度可使用比普通模式更快的快门速度，因此减少了手抖动的影响。按下快门按钮前，先按下防抖按钮。



防抖按钮

激活防抖功能

- 按相机顶部的**防抖按钮**可启用/禁用防抖功能。

如果启用了防抖功能，液晶屏幕上将显示防抖图标，ISO 设置将自动设为“自动”。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23 页的“ISO”。



启用防抖功能

设置变焦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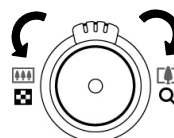
集成了 4 倍光学变焦和 5 倍数码变焦，能够进行高达 20 倍的变焦拍摄。数码变焦是一项非常实用的功能，图像被放得越大（变焦），看起来颗粒状（纹理）就越明显。有关如何设置数码变焦的信息，请参见第 37 页的“设置数码变焦”。

调节光学变焦：

- 转动**变焦旋钮**可放大或缩小图像。
- 液晶屏幕上将显示变焦指示符。W T

变焦旋钮

- 顺时针（向右）转动旋钮可放大。
- 逆时针（向左）转动旋钮可缩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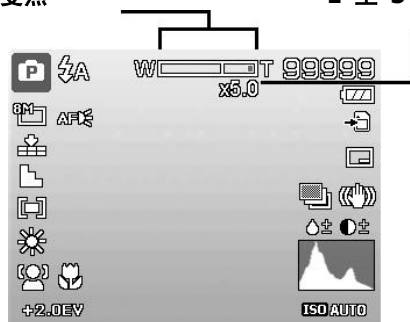


调节数码变焦：

- 激活数码变焦。参见第 37 页的“设置数码变焦”。
- 顺时针/逆时针转动**变焦旋钮**可进行光学变焦，直至达到放大/缩小极限。
- 松开**变焦旋钮**。

1 至 4 倍光学变焦

1 至 5 倍数码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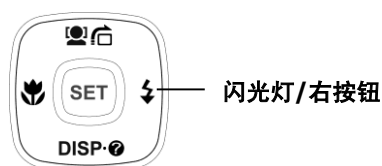
录制视频时数码变焦不会被激活

使用闪光灯

在光线不好的环境中拍照时，可使用**闪光灯/右按钮**实现正确曝光。但在录制视频或连拍时无法激活此功能。

激活闪光灯：

- 重复按相机上的**闪光灯/右按钮**，直到液晶屏幕上显示所需闪光灯模式。



您的相机具有五种闪光灯模式：

- 自动**。需要增加光亮时即自动闪光。
- 消除红眼**。闪光灯闪两次，以减轻红眼效果。
- 强制闪光**。无论在何种光照条件下，只要按下快门按钮即闪光。
- 慢速同步**。闪光灯与慢快门速度同步。
- 关闭**。闪光灯关闭。



- 闪光灯功能仅在拍摄静止照片时可用，但在连拍和包围曝光模式下不能使用。
- 转动变焦旋钮时请勿为闪光灯充电。如有必要，请松开变焦旋钮后再为闪光灯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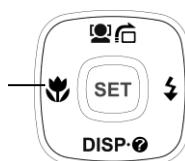
设置对焦模式

用户可使用此功能指定拍摄静态图像或录制视频时的对焦类型。

设置对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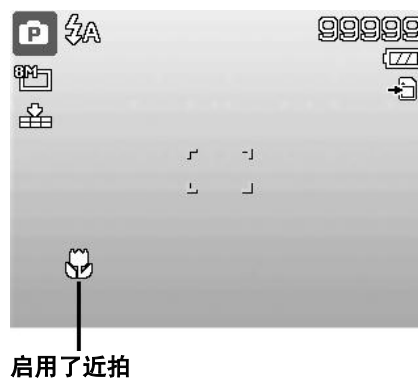
- 重复按**近拍/左按钮**，直到液晶屏幕左下角显示所需对焦模式。

近拍/左按钮



您的相机支持四种对焦模式：

- 标准**。使用标准对焦，焦距从 0.12 米起。如果相机设为标准模式，屏幕上不会显示图标。
- 近拍**。此模式适合拍摄特写。如果启用了近拍，可以固定焦距清晰地拍摄近距离图像的细节。
- PF** **泛焦**。自动对焦功能从对焦区域的 9 块位置中寻找最佳的位置。
- INF** **无限远**。如果设为无限远，相机可对远处的对象进行对焦。



使用功能菜单

在“照片”模式下，**功能菜单**用于调整拍摄设置。包含“我的模式”、“照片大小”、“图像质量”、“曝光补偿”、“ISO”、“自动白平衡”、“测光”和“色彩模式”。



按相机上的**功能按钮**可启动功能菜单。
再次按**功能按钮**则关闭菜单。

- 菜单栏显示相机设置的当前状态。只有设置的可用功能才会在菜单栏上显示图标。
- 菜单栏上每项的可用选项均显示在“菜单”选项中。
- 使用 ◀ 或 ▶ 键在菜单选项间移动，然后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更改。

菜单栏

菜单选项



我的模式

“我的模式”功能依次显示五种最近使用的模式。在菜单选项中浏览不同模式时，菜单栏上的项目会随着相应的可用设置而变化。



照片大小

“照片大小”功能用于在拍照前设置分辨率。更改“照片大小”会影响存储卡上能存储的照片数量。分辨率越高，需要的存储空间越多。



下表列出了静止图像的“照片大小”值。

图标	像素大小	打印大小建议
	4000 x 3000	A2 尺寸
	4000 x 2672	标准照片纸张
	3264 x 2448	A3 尺寸
	2592 x 1944	A4 尺寸

图标	像素大小	打印大小建议
	2048 x 1536	4" x 6"
	1920 x 1080	HDTV
	640 x 480	电子邮件

质量

“质量”可设置拍摄相片的图像质量（压缩率）。质量决定了照片应用的压缩量。精细质量的图像细部更加清晰，压缩得更少。但质量越高，所需的存储卡空间就越多。



曝光补偿

可将整个场景故意设置得更亮或更暗来拍摄照片。这些设置可在无法获得合适的亮度（曝光）时使用，例如在拍摄对象和背景之间的亮度差异（对比度）较大，或您要拍摄的对象在场景中过小。仅可用于静态图像。

- 要调节曝光设置，请按 ◀ 或 ▶ 键增大/减小设置值。调节设置时，液晶屏幕上会同时显示应用新曝光设置的图像。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设置。



白平衡

设置在不同照明条件下的白平衡，让拍摄的图像最接近眼睛所见的实际状况。

- 在选项间移动时，液晶屏幕上也会随之显示相应预览。



图标	项目	说明
	自动白平衡	相机自动调节白平衡。
	日光	适用于明亮的日光环境。
	阴天	适用于阴天环境。
	白炽灯	适用于在用白炽灯或卤素灯照明的室内不使用闪光灯拍照。
	荧光灯 1	适用于在用偏红荧光灯照明的室内拍照。
	荧光灯 2	适用于在用偏蓝荧光灯照明的室内拍照。
	自订白平衡	无法指定光源时使用。 按快门按钮，相机根据环境自动调节白平衡。

ISO

设置拍摄照片的感光度。当感光度提高（并且 ISO 指数也提高）时，即使在黑暗场所也可以进行拍摄，但相片的颗粒状（纹理）将更加明显。

- 较高的 ISO 设置用于光线较暗的环境，较低的 ISO 设置用于光线较亮的环境。



如果启用了防抖功能，ISO 将自动设为“自动”，不能进行调节。要调节 ISO，请先禁用防抖功能。

测光

设置用于计算曝光值的测光方法。



图标	项目	说明
	多点	测定屏幕的整个区域，然后计算曝光值。
	中央对焦	对从整个画面所测的光线进行平均计算，但中央对象所占比例更大。
	单点	测定屏幕中心的极小部分，然后计算曝光值。

色彩模式

“色彩模式”功能对静止图像或视频应用不同颜色或色调，使其更具艺术效果。

- 在选项间移动时，液晶屏幕上显示的预览也会随之变化。



图标	项目	说明
	标准	相机以普通方式进行拍摄。
	鲜艳	相机用更高的对比度和饱和度拍摄照片，突出鲜艳的色彩。
	棕褐色	以棕褐色调拍摄照片。
	黑白	拍摄黑白照片。
	红色	使拍摄的照片变红。适合拍摄花朵和汽车等照片，使其更加鲜艳。
	绿色	使拍摄的照片变绿。适合拍摄山脉和草地等照片，使其更加鲜艳。
	蓝色	使拍摄的照片变蓝。适合拍摄天空和海洋等照片，使其更加鲜艳。

使用录制菜单


在“照片”模式下，只需按相机上的**菜单按钮**  即可进入“录制”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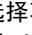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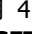
显示菜单后，可用 4 向导航控制键和 **SET** 按钮在菜单选项间移动并应用所需设置。要关闭菜单，只需再次按菜单按钮即可。

录制菜单

“录制”菜单中可更改模式及进行其它拍摄设置。

要进入“录制”菜单：

将模式开关拨至“照片”模式 []。

1. 按  打开“录制”菜单。
2. 使用  或  键在菜单中进行移动。
3. 要选择项目，请按  或 **SET** 按钮。
4. 使用 4 向导航控制键更改子菜单设置。
5.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设置。



设置场景模式

您只需选择下列 32 种模式中的一种，就可用最合适的设置拍摄照片。

1. 在“录制”菜单中，选择**场景模式**。
2. 使用导航控制按钮在选项间移动。
3. 按 **SET** 按钮保存并激活所选场景模式。



使用场景模式菜单时：

- 顺时针（向右）转动**变焦旋钮**可进入**帮助画面**进行场景模式选择。
- 逆时针（向左）转动可返回场景模式菜单。



下表列出了可用场景模式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自动模式	拍摄基本照片的最简单方式。自动调节设置。
	程序自动曝光	相机自动调节适合的拍摄设置，例如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智能场景模式	相机检测拍摄条件，并自动切换至适合的场景模式。
	肖像	背景模糊，对人物对象进行聚焦。
	风景	用于突出广阔的风景画面。
	夕阳	增强拍摄夕阳照片中的红色调。
	逆光	通过改变测光，拍摄逆光对象。
	孩童	用于给活动时的小孩拍照。
	夜晚	用于拍摄夜间背景的照片。
	烟火	降低快门速度，拍摄烟火绽放的照片。
	雪景	用于拍摄海滩和雪景。
	运动	拍摄高速运动对象的照片。
	派对	用于婚礼或室内派对的拍摄。
	烛光	用于拍摄温暖烛光的效果。
	夜景肖像	用于拍摄夜间或较暗背景的人像照片。
	柔化皮肤	提亮肤色，使脸部皮肤显得更加光滑。
	水流	增强如水或丝般缓缓流淌的效果。
	食物	用于拍摄食物照片。此模式下饱和度更高，使拍摄的照片更加诱人。
	建筑	增强拍摄图像的边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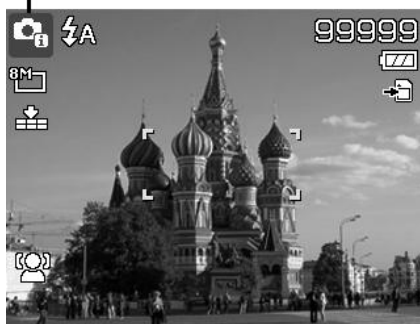
	文字	增强拍摄文字照片时通常使用的黑白对比度。
	绿叶	增加绿色的饱和度，使植物的色彩更加浓郁。
	拍卖	将四个镜头组合成一张照片，并提供四种排列方式选择用于拍卖。
	微笑捕获	使用脸部对焦功能自动检测要捕捉的脸部。检测到笑脸时即马上拍摄照片。
	眨眼检测	检测拍照时拍摄对象是否眨眼，让用户选择是否保存拍摄的照片。
	路人帮拍	临时拍摄一张照片作为参照。拍摄对象进入参照点后，再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恋人自拍	使用脸部对焦功能自动检测脸部，进行自拍，无需他人帮助。当检测到两张人脸时，自动对焦功能即自动激活。相机开始倒计时，在两秒钟后拍摄照片。
	单人自拍	此功能将变焦设为广角。当检测到一张人脸时，自动对焦功能自动激活，并发出提示哔音。然后相机开始倒计时，在两秒钟后拍摄照片。
	HDR	此功能仅对图像的有必要部分应用数字处理，保留了突出的细部以及对自然的阴影。
	光圈先决	用户可调节光圈值，相机自动选择与亮度相匹配的快门速度。
	快门先决	用户可调节快门速度，相机自动选择与亮度相匹配的光圈值。
	手动曝光	用户可调节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使照片正确曝光。
	录音	用于录制音频片段。

选择场景模式后，所选模式（“录音”除外）将添加到“功能菜单”的**我的模式**中的最前面。在“菜单选项”中，**自动**模式固定，其他五项可显示最近使用的模式。参见第 21 页的“使用功能菜单”。

使用智能场景

此功能对于新手用户最为有用，即使没有摄影基础，也能拍出漂亮的照片。用户只需利用“智能场景模式”取好景即可，相机会自动识别 11 种场景 - 肖像、风景、夕阳、近拍、文字、雪景、逆光、逆光人像、夜晚、夜景肖像和绿叶，并选择理想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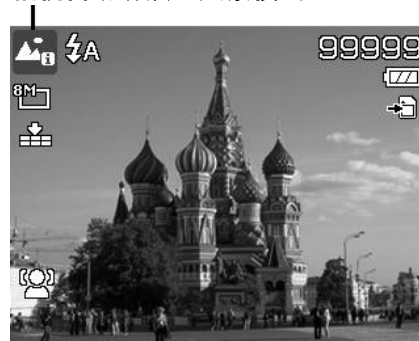
智能场景图标。相机检测到拍摄条件后，此图标会相应变化，显示所检测到的场景模式。



要激活“智能场景”模式

1. 从“场景模式”子菜单中进行选择。
2. 将相机对准要拍摄的对象。
3. 相机检测拍摄条件，并切换至适合的场景模式。
4. 将快门按钮按下一半，对拍摄对象进行对焦。
对焦框变绿，表示焦距已设好。
5. 按快门按钮拍照。

相机自动切换至风景模式。



使用孩童模式

为孩子拍照难度最大。小孩通常都好动，哪怕只让他们保持专注一两秒钟都很困难。要捕捉到孩子的动人瞬间，只需让相机保持在孩童模式即可。此模式快门速度更高，并始终对移动的对象进行对焦。



使用运动模式

当您需要拍摄一系列运动照片（例如高尔夫挥杆动作），或要拍摄飞行中的蜂鸟/蝴蝶时，请务必将场景模式切换至运动模式。此模式提供**连拍速度**（按下快门按钮后即一直连续拍摄）快门，您可以连续拍摄每幅独立的一组照片。



请确认存储卡上是否有足够的存储空间，开始拍摄后即需要使用。

使用派对模式

开启“派对”模式吧！大家聚到一起不容易。趁着大伙都齐了，拍张全家福吧。派对模式具有消除红眼闪光灯和脸部对焦功能。使用此模式，您就不会错过镜头，并有更多时间充分享受派对的欢乐。

使用柔化皮肤模式

柔化皮肤模式激活后，皱纹和细纹看起来就没那么明显，但照片中皮肤以外区域的分辨率保持不变。相机检测皮肤颜色区域（例如脸部），对图像进行处理，使肌肤看起来更加光滑。

使用食物模式

如果通过特写照片在博客上分享您的就餐体验及对有趣工具的评论？只需将相机场景设为食物模式即可。此模式的近拍焦距和自动闪光功能专门用于拍摄特写。



使用食物模式，即启用近拍焦距和自动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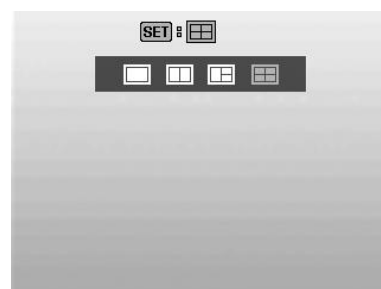
使用绿叶模式

满眼单调绿色的花园或森林等风景照片看起来十分呆板。在绿叶模式下，绿色和蓝色都得以大大增强，使风景照片色彩鲜艳，效果出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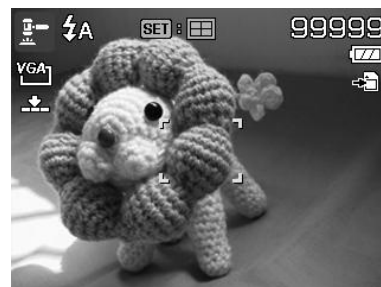
使用拍卖模式

使用软件来进行照片组合难度大且非常耗时。选择“拍卖”模式，再选择一种排列方式，然后从不同角度拍摄几张照片。相机会合成一张照片，分辨率较低，适合在网上发布。

1. 从“场景模式”菜单中选择“拍卖”模式。
2. 使用 ◀ 或 ▶ 键选择一种排列方式。
3. 按 SET 按钮开始拍照。



4. 对准拍摄对象，按快门按钮拍摄第一张照片。



5. 按 SET 按钮继续拍摄第二张照片。
6. 或按菜单按钮返回第一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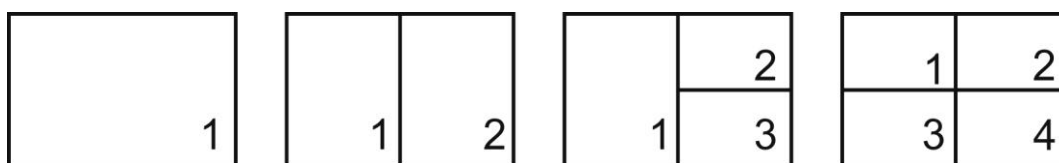


7. 重复 4 到 6 步，直到排列方格被照片填满。
8. 按 SET 按钮保存合成的照片。
9. 或按菜单按钮返回最后一张照片。



10. 相机将照片保存到存储器上。
11. 使用 USB 线或存储卡读卡器（请参见第 56 页的“连接相机与计算机”）将照片传输到计算机上并上传到网上。

拍卖模式提供以下四种排列方式



照片只能设置为低质量和 VGA (640x480) 大小。

使用微笑捕获模式

面对镜头时，尤其是孩子，微笑通常十分短暂，手动快门很难捕捉得到。微笑捕获模式可一直保持检测每次微笑，并执行自动对焦来拍摄照片，无需按快门按钮。

请按下列说明，用“微笑捕获”模式拍摄欢乐的照片。

1. 从场景菜单中选择“微笑捕获”模式。
2. 将相机对准要拍摄的对象。
3. 检测到微笑时，白色对焦框变绿表示相机快门，并自动进行拍照。



使用眨眼检测模式

如果拍摄对象闭了眼，就会令好照片大煞风景。“眨眼检测”能确保拍摄到一生难得的时刻，例如在篮球比赛获胜后球队捧着奖杯的情景。

如果检测到有人闭眼，屏幕上就会显示保存确认菜单，您可以在拍摄对象移动前重新拍照。

激活眨眼检测功能

1. 从“场景模式”子菜单中选择“眨眼检测”模式。
2. 将**快门按钮**按下一半，对拍摄对象进行对焦。对焦框变绿，表示焦距已设好。
3. 按**快门按钮**拍摄照片，照片将自动保存。
4. 如果相机检测到有人眨眼，屏幕上就会显示“保存相片”或“取消”选项。
5. 选择**保存相片**即保存，选择**取消**即放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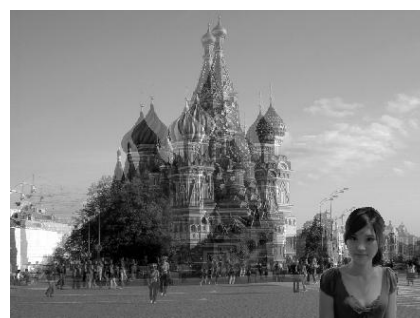
使用路人帮拍模式

请别人帮忙为您拍照时，拍出的照片总是不尽如人意？

使用“路人帮拍”，即使请别人帮忙为您拍照，也能照到您想要的背景。

“路人帮拍”基本上分为两个操作步骤。

1. 对所需背景进行构图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液晶屏幕上会形成半透明的背景图像。按**菜单按钮**暂时取消半透明图像。
2. 请他人以原始背景进行拍照，让其用半透明屏幕图像为指南进行构图。



3. 移动您的位置，直到拍摄者确认您的全身或半身已框住且已在正确位置。
4. 按下快门。相机只存储此步骤产生的图像。



使用恋人自拍

是否想在您二人世界的时候拍摄一张好的照片？你们只需拿起相机，露出笑容就可以啦。如果识别到两张人脸，相机就会倒计时 2 秒，拍照时发出哔音，无需按**快门按钮**。

使用单人自拍

如果要自己为自己拍照，除了三角架之外，还需要使用单人自拍模式。将您的手臂伸长，相机在单人自拍模式下开始进行脸部对焦。如果识别到脸部，相机就会倒计时 2 秒，拍照时发出哔音，无需按**快门按钮**。

自拍拍出有型照片的小窍门：

- 身体向前朝相机倾斜，减少双下巴。
- 转动身体，弯曲手臂，看起来更苗条。
- 保持双肩向后。

使用 HDR 模式

激活 HDR 模式以保留突出的细部及阴影，使照片呈现自然的对比效果。用于强对比度的场景，例如透过门/窗拍摄室外明亮的景色，或拍摄晴天下的阴影对象。利用此功能，可方便进行对比度调节，无需再对众多照片进行拍摄后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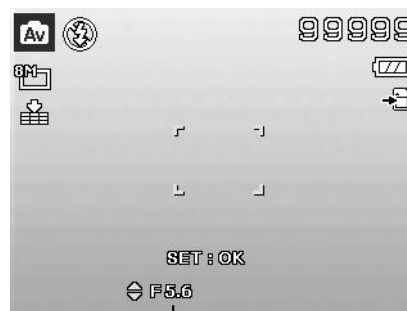
使用光圈先决模式

此模式可让用户控制光圈值，让相机确定快门速度。光圈对影像的主要影响在于景深。(DOF)

- 选择较大光圈，仅对一个对象聚焦，背景模糊柔和。(浅 DOF)
- 选择较小光圈，则对整个影像聚焦。(大 DOF)

设置光圈值

1. 从“场景模式”子菜单中选择“光圈先决模式”。
2. 按 SET 按钮进入调节模式。
3. 使用 ▲ 或 ▼ 键选择光圈值选项。
4. 按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显示光圈值

使用快门先决模式

此模式用于拍摄移动对象。要使运动（飞翔的鸟儿）定格，需要较高的快门速度，而较低的快门速度则会拍出运动的感觉（流水）。

设置快门值

1. 从“场景模式”子菜单中选择“快门先决模式”。
2. 按 SET 按钮进入调节模式。
3. 使用 ◀ 或 ▶ 键选择快门值选项。
4. 按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显示快门值

使用手动曝光

相机处于手动曝光模式时，可更改光圈或快门速度，也可同时对两者进行更改。

激活手动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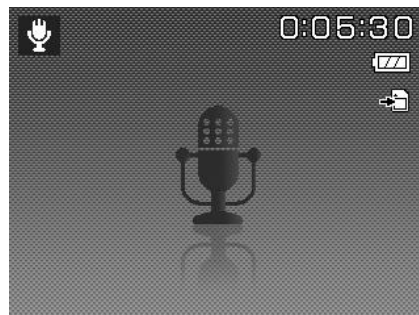
1. 从“场景模式”子菜单中进行选择。
2. 按 SET 按钮进入调节模式。
3. 使用 ◀ 或 ▶ 键选择快门速度。
4. 或使用 ▲ 或 ▼ 键选择光圈值。
5. 使用 SET 按钮在光圈和快门速度调节之间进行切换。
6. 按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显示光圈和快门速度值

使用录音功能

1. 从“场景”菜单中选择录音。液晶屏幕上将显示“录音”画面。
2. 按快门按钮开始录制。
3. 再次按快门按钮可停止录音。



设置拍摄模式

您的相机具有自拍定时和连拍功能，可在“录制”菜单的“拍摄模式”功能中进行设置。自拍定时让您可在设定的延迟时间后拍摄照片。连拍功能则可以连续拍照。此功能仅适用于拍摄静态相片。关闭相机时，拍摄模式设置自动设为关闭。

设置拍摄模式

1. 从“录制”菜单中选择**拍摄模式**。
2. 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中进行移动。
3.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更改。



下表列出了可用拍摄模式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10 秒	设置为在按下快门按钮 10 秒后拍照。
	2 秒	设置为在按下快门按钮 2 秒后拍照。
	连续自拍	执行两次延时拍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执行一次 10 秒延时，然后拍摄照片。 • 再执行一次 2 秒延时，然后再次拍摄照片。
	连拍	按下快门按钮后连续拍摄。 放开快门按钮后停止拍摄。
	快速连拍	按下快门按钮后一次拍摄 30 张图像。 图像大小只能自动设为 VGA。
	关	无延时拍照。

设置包围曝光

AEB 表示“包围曝光”。可以标准曝光、不足曝光和过度曝光补偿的顺序连续拍摄 3 张照片。

设置包围曝光

1. 从“录制”菜单中选择**包围曝光**。
2. 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中进行移动。
3.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更改。



设置自动对焦区域

AF 表示“自动对焦”。此功能决定相机对焦的区域。

设置自动对焦区域

1. 从“录制”菜单中选择**自动对焦区域**。
2. 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中进行移动。
3.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更改。



下表列出了自动对焦区域的可用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广域对焦	相机在宽框内自动选择对焦区域。
	中央对焦	对焦区域固定在中央。

设置自动对焦灯

利用自动对焦灯功能，即使光线不好，也可以拍摄照片。如果自动对焦灯设为“自动”，快门按钮按下一半时，位于相机正面的自动对焦灯（请参见第 7 页的“正面”）会发出红光，以便于相机进行对焦。

设置自动对焦灯

1. 从“录制”菜单中选择**对焦灯**。
2. 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中进行移动。
3.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更改。



设置锐利度




此功能可增强或柔化照片的精细度。

设置锐利度

1. 从“录制”菜单中选择**锐利度**。
2. 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中进行移动。
3.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更改。

下表列出了可用锐度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加强	让图像更清晰。
	标准	普通锐度。
	柔和	让图像更柔和。

设置饱和度




“饱和度”功能可调节照片的色彩饱和度。色彩丰富的照片使用较高的饱和度，色调更自然的照片使用较低的饱和度。

设置饱和度

1. 从“录制”菜单中选择**饱和度**。
2. 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中进行移动。
3.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更改。

下表列出了可用饱和度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加强	增强饱和度
	标准	标准饱和度
	柔和	降低饱和度

设置对比度

此功能可调整照片的对比度。

设置对比度

1. 从“录制”菜单中选择**对比**。
2. 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中进行移动。
3.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更改。



图标	项目	说明
	加强	增强对比度
	标准	标准对比度
	柔和	降低对比度

设置数码变焦

此功能可控制相机的数码变焦模式。
相机先使用光学变焦放大图像。如果缩放比例超过 4 倍，相机则使用数码变焦。

设置数码变焦

1. 从“录制”菜单中选择**数码变焦**。
2. 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中进行移动。
3.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更改。

下表列出了可用数码变焦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智能变焦	数字放大图像，几乎没有任何变形。此功能仅可用于静态照片。
	标准变焦	预览时最多以 5 倍放大所有图像，但图像质量会有所下降。
	关	只使用光学变焦。



- 数码变焦在“脸部对焦”功能开启时不能使用，也不能用于“影片”和“录音”模式。
- 智能变焦最大比例取决于图像类型和分辨率。

设置日期印记

录制日期可直接打印在静态照片上。此功能必须在拍摄照片之前激活。日期和时间一旦印在照片上，就不能再编辑或删除。

日期印记功能有如下限制：

- 仅可用于静态图像。
- 如果在包围曝光/连拍模式下启用了“日期印记”功能，可能会降低包围曝光/连拍模式速度。
- 在垂直或旋转的照片中，日期和时间仍呈水平显示。

设置日期印记

1. 从“录制”菜单中选择**日期印记**。
2. 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中进行移动。
3.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更改。



设置自动查看

“自动查看”功能可在拍照后立即查看拍摄的照片。

如果“自动查看”功能开启，拍摄的照片将在相机液晶屏幕上显示 1 秒钟。

设置自动查看

1. 从“录制”菜单中选择**自动查看**。
2. 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中进行移动。
3.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更改。



录像

您可用相机录像，能够录制的视频长度取决于存储卡的容量。可以一直录制视频，直到最大存储容量装满。但单个视频的长度可能有限（取决于相机型号）。

1. 将**模式开关**拨至“影片”模式。
2. 将相机对准要拍摄的对象进行对焦。
3. 按**快门按钮**开始录制。
4. 使用**变焦旋钮**可放大或缩小图像。
5. 要暂停录制，请按 ▲ 键。
6. 要继续录制，请再次按 ▲ 键。
7. 要停止录制，请按**快门按钮**。



- 如果录制单个视频时达到最大容量 (4GB)，相机停止录制，只需再次按快门按钮即可继续录制。
- 存储容量装满时，相机将自动停止录制。
- 录制视频时不能使用数码变焦功能。
- 使用变焦（转动**变焦旋钮**）时不能录制声音。
- 录像过程中或暂停录制时不能使用省电功能。

录像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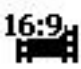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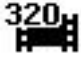

录像前，按**功能按钮**  可启用视频设置菜单。

影片大小

“影片大小”功能仅在“影片”模式下显示。使用此功能可调整分辨率和影片质量。



下表列出了可用影片大小以及相应的图像质量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1280 x 720	HDTV (仅支持 SDHC_Class(6)) 单个视频录制时间最长为 29 分钟。超过时间将自动停止录制。
	640 X 480	高质量
	320 x 240	标准
	网络	有关 Internet, 请参见下面第 39 页的“Internet 模式”。

Internet 模式

Internet 模式下，可用预设视频设置来录制视频，轻松上传到网上。

Internet 支持两种文件上传标准：

- 单个文件上传。视频文件最大不超过 100 MB。
- Internet 上传。视频文件最大不超过 1 GB。

大多数上传的视频长度均在 5 分钟以内。

因此，使用 YouTube 模式进行录制时，采用以下标准：

- 录制的视频设为 Internet 标准分辨率 640 X 480。
- 文件达到 100 MB 时，即自动停止录制。
- 要录制 YouTube 视频，请从“影片大小”功能中进行选择。单个 YouTube 视频的录制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白平衡、测光、色彩模式

要进行以上设置，请参见第 21 页的“使用功能菜单”。

预录

您可以拍摄可能会错过的前三秒镜头。如果启用此功能，在按快门按钮之前，相机就会自动开始录像。一旦按下快门按钮，视频的最后三秒内容将添加到短片开头。

“预录”功能开启后，图标将显示红色。



以下情况将取消预录：


- 录制开始后。
- 切换至“照片”模式或“播放”模式。
- 打开了任一菜单。
- 关闭设备。
- 进入 USB 模式。

播放

您可以在液晶屏幕上播放静态照片、视频和音频片段。

单个导航模式查看

单个导航模式在液晶屏幕上依次显示单张图像。要查看照片/视频/音频片段，按照以下步骤操作。

1. 将模式开关拨至“播放”模式 .
2. 液晶屏幕将显示图像。如需了解屏幕上的图标和其它信息，请参见第 13 页的“照片模式屏幕布局”。




3. 使用 ◀ 或 ▶ 键查看下一张（个）/前一张（个）照片/视频/音频。
4. 要播放视频或音频片段，请按 **SET** 按钮。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42 页的“播放”和第 43 页的“播放录音”。

查看缩略图

此功能可让您在液晶屏幕上同时查看 9 个缩略图像或以日历模式进行查看。搜索多幅图像比单张视图导航轻松许多。

设置九画面模式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逆时针（向左）转动**变焦旋钮一次**可进入 9 画面模式。
3. 使用导航控制按钮在项目间移动。
4. 按 SET 按钮可选择图像并正常查看。


滚动条。

如果显示滚动条，表示屏幕可以滚动。



缩略图视图

设置日历模式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逆时针（向左）转动**变焦旋钮两次**可以日历模式查看缩略图。
3. 使用导航控制按钮在项目间移动。
4. 按 SET 按钮可选择图像并正常查看。





在日历模式下：

- 屏幕上会显示每一天录制的第一个文件（包括照片、视频、音频和错误文件）。
- 顺时针（向右）转动**变焦旋钮**可返回 9 画面模式。

缩略图图标：

查看缩略图时，有的图像可能包含图标：这些图标表示文件或录制内容的类型。

图标	类型	说明
	录音	表示录音文件。
	文件错误	表示错误文件。

缩放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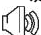
缩放视图功能只能用于静态图像。

- 在普通视图中，重复顺时针（向右）转动**变焦旋钮**，直到放大至所需大小。
- 液晶屏幕上的四个箭头表示图像已放大。
- 图像最大可放大至 12 倍。
- 使用导航控制按钮可查看放大的图像。
- 按**菜单**按钮可关闭放大视图。




对于分辨率为 320 x 240 的图像，最多只能放大 6 倍。

播放影片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使用导航控制按钮在保存的图像间滚动。视频片段在屏幕上会显示一个视频图标。
3. 按 **SET** 按钮播放视频。
4. 在播放过程中，按住 **◀** 或 **▶** 键可快进或倒退视频。相机支持最高 4 倍的快进和快退速度。
5. 播放时可使用**变焦旋钮**控制音量。顺时针（向右）转动可调高音量/逆时针（向左）转动可调低音量。
6. 按 **▲** 键可暂停播放。再次按 **▲** 键可继续播放。暂停时，屏幕上仍会显示除 **WT**  外的其它播放信息。
7. 要按帧快进或快退视频，请按 **▲** 键暂停播放，然后按 **◀** 或 **▶** 键。
8. 按 **▼** 键可停止播放。液晶屏幕以单个导航模式显示视频画面。




- 视频暂停播放时、处于快退/快进或按帧显示模式下时，将显示除 **WT**  以外的播放信息。
- 暂停播放或处于快退/快进模式下时，无法调节音量。



从视频片段截取屏幕图像

1. 播放视频时，按 **▲** 键在要捕捉的视频画面暂停播放。
2. 按**快门按钮**拍摄屏幕图像。
3. 相机将自动停止播放。液晶屏幕以单个导航模式显示捕捉的图像。



如果存储卡已满，或无法创建文件夹时，不能使用此功能。屏幕上也不会显示  图标。

播放录音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使用导航控制按钮在保存的图像间滚动。查看录音文件时，液晶屏幕上会显示音频片段屏幕布局。请参见右图。
3. 按 **SET** 按钮播放录音。
4. 播放时可使用**变焦旋钮**控制音量。顺时针（向右）转动可调高音量/逆时针（向左）转动可调低音量。
5. 按 **▲** 键可暂停播放。再次按 **▲** 键可继续播放。暂停时，屏幕上仍会显示除 **WT**  外的其它播放信息。
6. 按 **▼** 键可停止播放。液晶屏幕以单个导航模式显示图像。



暂停模式下无法调节音量。

播放语音备忘录

语音备忘录单独录制，再附加到拍摄的照片中。有关如何录制语音备忘录的信息，请参见第 48 页的“语音备忘录”。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使用导航控制按钮在保存的图像间滚动。如果图像文件带有语音备忘录，液晶屏幕顶部中间会显示一个语音备忘录图标。请参见右图。
3. 按 **SET** 按钮播放录音。
4. 播放时可使用**变焦旋钮**控制音量。顺时针（向右）转动可调高音量/逆时针（向左）转动可调低音量。
5. 按 **▲** 键可暂停播放。再次按 **▲** 键可继续播放。暂停时，屏幕上仍会显示除 **WT**  外的其它播放信息。
6. 按 **▼** 键可停止播放。液晶屏幕以单个导航模式显示图像。



暂停语音备忘录播放时，无法调节音量。

删除照片/视频/音频


删除照片/视频/音频有两种方法：

- 使用**删除**按钮，或
- 使用“播放菜单删除”设置。参见第 45 页的“删除”。

使用删除按钮



使用相机上的**功能/删除**按钮可删除照片/视频/音频片段，或将其标记为删除。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以单个导航模式查看照片/视频/音频片段。
3. 使用 **◀** 或 **▶** 键滚动显示屏。
4. 液晶屏幕上出现要删除的照片/视频/音频片段时，按**功能/删除**按钮。
5. 屏幕上显示确认选择。
6. 选择**删除**。
7. 按 **SET** 按钮删除。
8. 液晶屏幕上显示下一个图像。要删除其它文件，请使用 **◀** 或 **▶** 键在照片/视频/音频片段中滚动选择。然后重复第 5 至 7 步。
9. 要关闭“删除”功能并返回单个导航模式，请选择“取消”。





锁定的文件在任何时候均无法删除。如果试图删除锁定的文件，相机的液晶屏幕上会显示“文件被锁定”信息。

播放菜单

“播放”菜单可以编辑图像、录制语音备忘录以及进行播放设置。

要进入“播放”菜单：

1. 将模式开关拨至“播放”模式 .
2. 按**菜单按钮**  启动“播放”菜单。
3. 使用 **▲** 或 **▼** 键在菜单选项中进行移动。
4. 要选择菜单，按 **▶** 或 **SET** 按钮。
5. 使用 4 向导航控制键更改子菜单设置。
6.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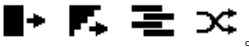
幻灯片

幻灯片功能能够以每次一张按顺序自动播放静态图像。

显示幻灯片：

1. 从“播放”菜单中选择**幻灯片**。显示幻灯片菜单。
2. 进行幻灯片设置。
3. 选择**开始**，然后按 **SET** 按钮开始播放幻灯片。
4. 幻灯片播放过程中，按 **SET** 按钮可暂停播放。
5. 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中进行移动。选择**继续**或**退出**幻灯片。
6. 按 **SET** 按钮应用所选选项。

更改幻灯片设置：

1. 在“幻灯片”菜单中，使用 ▲ 或 ▼ 键在选项间进行移动。
2. 选择“时间间隔”设置。按 ◀ 或 ▶ 键进行调节。有以下几种时间间隔设置可供选择：1 秒、3 秒、5 秒和 10 秒。
3. 选择“效果”设置。按 ◀ 或 ▶ 键进行调节。有以下几种切换设置可供选择：
4. 选择“重复”设置。按 ◀ 或 ▶ 键进行调节。可选设置为：是、否。



删除

“删除”功能可删除内存或存储卡中不需要的文件。受保护的文件无法擦除，如要删除，请先取消文件保护。参见第 46 页的“保护”。

删除照片/视频/音频片段：

1. 从“播放”菜单中选择**删除**。
2. 在液晶屏幕上显示“删除”子菜单。可用选择设置如下：
 - **单张**。选择一个要删除的文件。
 - **语音留言**。只删除附带的语音备忘录，不删除语音片段。图像仍保存在存储器中。
 - **多张**。选择要同时删除的多个文件。
 - **全部**。删除所有文件。





删除单个文件：

1. 在“删除”子菜单中选择**单张**，液晶屏幕上将以单个导航模式显示图像。
2. 使用 ◀ 或 ▶ 键滚动显示屏。
3. 液晶屏幕上出现要删除的照片/视频/音频片段时，选择删除。
4. 按 **SET** 按钮删除。
5. 液晶屏幕上显示下一个图像。要删除其它文件，请使用 ◀ 或 ▶ 键在照片/视频/音频片段中滚动选择。重复第 3 至 4 步。
6. 要关闭“删除”功能并返回“播放”菜单，请选择**取消**。



删除附带的语音备忘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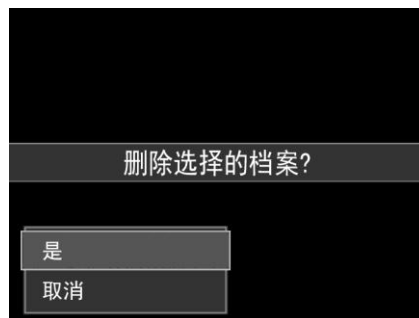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以单个导航模式查看照片/视频/音频片段。
3. 使用 ◀ 或 ▶ 键进行滚动，直到屏幕上显示带有语音备忘录的图像。
4. 按**菜单按钮**  启动“播放”菜单。
5. 使用 ▲ 或 ▼ 键在“播放”菜单选项中进行移动，然后选择**删除**。
6. 在“删除”子菜单中选择**语音留言**。
7. 屏幕上显示确认选择，选择**是**。
8. 按 **SET** 按钮删除附带的语音备忘录，返回“播放”模式。



如果在进入“删除”菜单时，当前显示的图像没有附带语音注释，则“语音留言”子菜单将被禁用。

删除多个文件：

1. 在“删除”子菜单中选择**多张**，液晶屏幕上将显示多张图像的缩略图。
2. 使用导航控制按钮在文件间移动。
3. 当要删除的照片/视频/音频片段呈高亮显示时，按 SET 按钮将其标记为删除。
4. 重复第 3 步，直到标记完所有要删除的图像。
5. 按**菜单**按钮。将显示确认选择。
6. 选择**是**。
7. 按 SET 按钮删除标记的文件。




删除所有文件：

1. 在“删除”子菜单中选择**全部**。将显示确认信息。
2. 选择**是**。
3. 按 SET 按钮删除所有文件。



保护

将数据设置为只读，以避免照片被误擦除。

在“播放”模式下查看时，受保护的文件会显示一个锁形图标 .

保护文件：

1. 从“播放”菜单中选择**保护**。
2. 液晶屏幕上将显示“保护”子菜单。
可用选择设置如下：
 - **单张**。选择一个要锁定/解锁的文件。
 - **多张**。从缩略图视图中选择要锁定/解锁的多个文件。
 - **全部锁定**。锁定所有文件。
 - **全部解锁**。将所有文件解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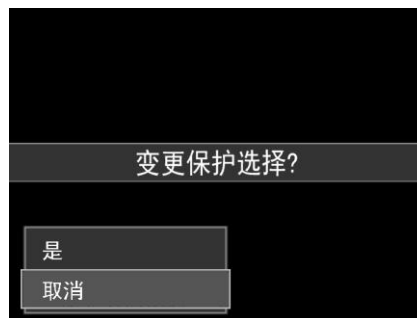
保护/取消保护单个文件：

1. 在“保护”子菜单中选择**单张**，液晶屏幕上将以单个导航模式显示图像。
2. 使用 ◀ 或 ▶ 键滚动显示屏。
3. 液晶屏幕上显示所需文件时，按 SET 按钮选择**锁定/解锁**。
4. 要关闭“保护/取消保护”功能并返回“播放”菜单，请选择**退出**。



保护/取消保护多个文件：

1. 在“保护”子菜单中选择多张，液晶屏幕上将显示多张图像的缩略图。
2. 使用导航控制按钮在文件间移动。
3. 当所需文件呈高亮显示时，按 SET 按钮将其标记/取消标记保护。
4. 重复第 3 步，直到标记完所有要保护的文件。
5. 按菜单按钮。将显示确认选择。
6. 选择是。
7. 按 SET 按钮锁定文件，返回“播放”模式。



保护所有文件：

1. 在“保护”子菜单中选择**全部锁定**。将显示确认信息。
2. 选择**是**。
3. 按 SET 按钮锁定所有文件。



将所有文件解锁：


1. 在“保护”子菜单中选择**全部解锁**。将显示确认信息。
2. 选择**是**。
3. 按 SET 按钮将所有保护的文件解锁。



移除红眼

“移除红眼”功能用消减所拍摄照片中的红眼现象。此功能仅适用于静态图像。同一张照片可多次应用移除红眼功能，但可能会影响图像质量。

激活移除红眼功能：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按 ◀ 或 ▶ 键滚动并选择一张照片。
3. 按**菜单按钮**启动“播放”菜单。
4. 选择**移除红眼**。
5. 选择**开始**。
6. 按 SET 按钮开始校正。
7. 移除红眼完成后，将显示菜单选择。可选择：
 - **覆盖**。保存并用新文件替换旧文件。
 - **另存为**。将新文件保存为另一文件。
 - **取消**。取消移除红眼。
8. 按 SET 按钮保存/取消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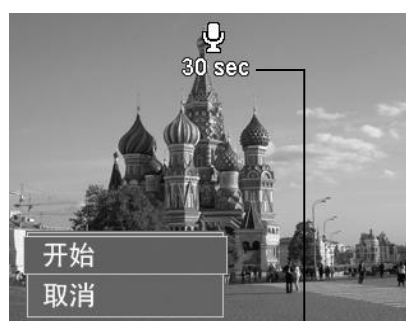


语音备忘录

可录制最长为 30 秒的声音作为所拍摄静态图像的语音备忘录。

录制语音备忘录：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按 ◀ 或 ▶ 键滚动并选择一张要附加语音备忘录的照片。
3. 按**菜单按钮**启动“播放”菜单。
4. 选择**语音备忘录**。
5. 选择**开始**，然后按 SET 按钮开始录制。
6. 再次按 SET 按钮可停止录制。



剩余录制时间 (n 秒)






如果为已有语音备忘录的照片录制语音备忘录，新录音文件将替换旧录音文件。

色彩模式

“色彩模式”功能可编辑静态图像，应用不同色彩或色调，使其更具艺术效果。在此功能下编辑的照片保存为新文件。

激活“色彩模式”：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按  或  键滚动并选择要编辑的照片。
3. 按**菜单按钮**启动“播放”菜单。
4. 选择**色彩模式**。将显示色彩模式子菜单。



5. 按  或  键滚动并选择一个选项。在选项间移动时，液晶屏幕上显示的预览也会随之变化。


下表列出了可用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标准	照片中未添加任何特效。
	棕褐色	保存为棕褐色照片。
	黑白	保存为黑白照片。
	负片	照片效果与原图像相反（如同底片效果）。
	马赛克	保存的照片中有马赛克格子。
	红色	保存为红色照片。
	绿色	保存为绿色照片。
	蓝色	保存为蓝色照片。

裁剪

裁剪功能可修剪图像尺寸。此功能仅适用于静态图像。

裁剪图像：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按 ◀ 或 ▶ 键滚动并选择要裁剪的照片。
3. 按 **菜单按钮** 启动“播放”菜单。
4. 选择 **裁剪**。液晶屏幕上显示“裁剪”画面布局。
5. 使用 **变焦旋钮** 放大缩小更改尺寸。



编号	说明
1	放大的图像
2	四向指示符
3	裁剪的尺寸
4	裁剪区域的大约位置
5	图像区域



6. 使用导航控制按钮可移动图像。
7. 按 **SET** 按钮应用更改。将显示菜单选择。
8. 可选择：
 - **覆盖**。保存并用新文件替换旧文件。
 - **另存为**。将新文件保存为另一文件。
 - **取消**。取消裁剪。
9. 按 **SET** 按钮保存/取消更改。




- 裁剪功能不可用于图像大小设为 VGA 的照片。
- 无论原始图像比例多大，所有图像均裁剪为 4:3 比例。

调整大小

调整以前保存的图像大小，但只能缩小。

调整图像大小：

1. 将相机设为“播放”模式 .
2. 按 ◀ 或 ▶ 键滚动并选择要调整大小的照片。
3. 按**菜单按钮**启动“播放”菜单。
4. 选择**调整大小**。液晶屏幕上将显示“调整大小”子菜单。
5. 可选大小：8M、5M、3M 和 VGA。可用大小设置取决于原始图像大小。不可用的设置在“调整大小”子菜单中显示为灰色图标。
6. 选择大小后，将显示菜单选项。可选择：
 - **覆盖**。保存并用新文件替换旧文件。
 - **另存为**。将新文件保存为另一文件。
 - **取消**。取消调整大小。
7. 按 SET 按钮保存/取消更改。



“调整大小”功能不可用于图像大小设为 VGA 的照片。

开机画面

您可将用相机拍摄的照片指定用作开机画面。

1. 按**菜单按钮**启动“播放”菜单。
2. 选择**开机画面**。将显示菜单选项。
3. 选择选项：
 - **系统预设**。使用相机默认图像。
 - **我的图片**。使用 ◀ 或 ▶ 键滚动并选择所需图像。
 - **关**。禁用开机画面。
4. 按 SET 按钮应用更改。



即使所选图像被删除，启动时仍会显示开机画面。

DPOF

DPOF 是数码打印指令格式的缩写，它允许在存储卡中嵌入打印信息。您可使用照相机的 DPOF 菜单选择要打印的照片和打印的份数，然后将存储卡插入与此卡兼容的打印机。打印机开始打印时，将读取嵌入存储卡内的信息并打印指定照片。

设置 DPOF:

1. 按**菜单按钮**启动“播放”菜单。
2. 选择 **DPOF**。将显示子菜单。可用设置如下：
 - **单张**。选择要标记的单张照片。
 - **全部**。标记存储卡中的所有照片。
 - **重置**。将所有 DPOF 设置恢复为默认初始设置。



对单张/所有照片设置 DPOF:

1. 在 **DPOF** 子菜单中选择**单张**或**全部**。
2. 如果选择了单张照片，请使用 ◀ 或 ▶ 键滚动并选择要标记打印的照片。
3. 指定打印份数。使用 ▼ 或 ▲ 增加/减少份数。
4. 按**功能按钮**可打开/关闭日期印记功能。
5. 按 SET 按钮保存 DPOF 设置。



重置 DPOF:

1. 在 DPOF 子菜单中选择**重置**。将显示确认信息。
2. 选择**是**。
3. 按 SET 按钮重置 DPOF 设置。



动态模糊

动态模糊是围绕一个中心点产生的模糊特效。

对图像设置“动态模糊”:

1. 使用 ▼ 或 ▲ 键指定模糊程度。选择模糊程序时，也同时显示相应预览。
2. 按 SET 按钮保存选项。
3. 可用设置如下：
 - **覆盖**。保存并用新文件替换旧文件。
 - **另存为**。将新文件保存为另一文件。
 - **取消**。取消动态模糊。



使用设置菜单

在“录制”或“播放”模式下，均可访问“设置”菜单。
“设置”菜单可配置常规相机设置。

进入“设置”菜单：

1. 按**菜单按钮**  启动“录制/播放”菜单。
2. 使用 **◀** 或 **▶** 键将菜单选项卡切换至**设置**菜单。
3. 使用 **▼** 或 **▲** 键在菜单选项中进行移动。
4. 要选择项目，按 **SET** 按钮或 **▶** 键。
5. 使用 4 向导航控制键更改子菜单设置。
6. 按 **SET** 按钮保存并应用设置。



设置声音

使用“声音”菜单功能可控制相机发出的声音。

1. 从“设置”菜单中选择**声音**。
2. 调整声音设置。
3. 按 **SET** 按钮应用更改。



项目	可用设置	说明
开机声音	声响 1、声响 2、声响 3、关	设置相机的开机声。
快门声音	开、关	启用或禁用按下快门按钮时的快门声。录制视频或语音片段时快门声不可用。
操作音量	0-4	调节音量

设置节能方式

“节能方式”功能可设置相机为节能而自动进入睡眠模式前的空闲时间。进入睡眠模式一分钟后，相机将关机。

以下情况不能使用此功能：

- 录制视频或音频文件时
- 播放幻灯片/视频/音频文件时
- 使用 USB 接口时



设置 LCD 节能

启用“LCD 节能”功能可自动降低液晶屏幕亮度，以节省电池电量。如果相机空闲 20 秒钟，液晶屏幕将变暗。按任意键可恢复正常亮度。

- 未按任何按钮时，相机则处于空闲状态。即使启用了“LCD 节能”功能，在播放视频和幻灯片及录制视频时，仍不能使用此功能。



设置日期时间

使用“日期时间”功能可设置相机的日期和时间。此功能对于在拍摄的照片中添加日期印记十分有用。您的相机采用 12 小时时间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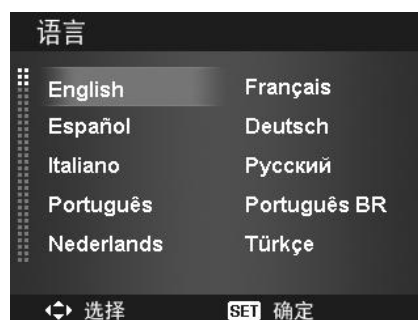
1. 按导航控制按钮调节日期和时间值。按住 ▼ 或 ▲ 键，数值会不断变化。
2. 按 SET 按钮应用更改。



设置语言

指定液晶屏幕上显示的菜单和信息所使用的语言。

1. 使用导航控制按钮在列表中滚动并选择所需语言。
2. 按 SET 按钮确认并应用设置。



设置文件编号

此功能可选择为照片指定文件编号的方法。

可选设置为：

- **连续**。即使更改了文件夹，文件仍连续进行编号。
- **重置**。每次更改文件夹及执行“格式化”后，文件都从 0001 开始编号。

如需了解相机的文件夹和文件结构，请参见第 60 页的“关于文件夹和文件名”。



设置电视输出

使用电视输出功能可根据不同的地区设置调整视频输出信号。如果电视输出未正确设置，图像可能无法在电视上正常显示。

可选设置为：

- **NTSC**。适用于日本、美国、加拿大、台湾及其它地区。
- **PAL**。适用于欧洲、亚洲（不含台湾）、大洋洲及其它地区。



设置 LCD 亮度

选择液晶屏幕亮度。

可选设置为：

- **自动**：自动检测液晶屏幕亮度。
- **增亮**：增强液晶屏幕亮度。
- **标准**：液晶屏幕显示标准亮度。



设置内存工具

利用此项功能，可将内存（或存储卡）格式化，擦除所有存储的图像和数据。

可选设置为：

- **格式化**。选择此项可对当前使用的内存进行格式化。
- **复制到卡**。将内存中存储的所有文件复制到存储卡上。



- 如果将存储卡插入相机时图像保存在内存中，可使用**复制到卡**功能将内存中的所有图像复制到存储卡上。
- 如果卡槽中插入了存储卡，相机会自动将所有文件保存到存储卡上。
- 如果没有存储卡或内存为空，则**复制到卡**功能将被禁用。

全部重置

使用此功能可将相机恢复出厂设置。但以下设置例外，重置不会对其产生影响。

- 日期和时间
- 语言
- 电视输出
- 自定义白平衡数据



建立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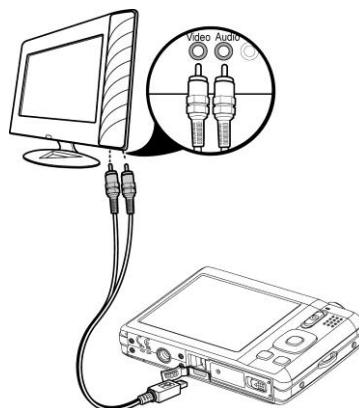
您可将相机连接至：电视、计算机或打印机。

连接相机与电视

您可在电视屏幕上播放影像。连接任何视频设备前，请务必选择 NTSC/PAL，以便与准备连接到相机的视频设备的广播标准相匹配。

将相机连接到电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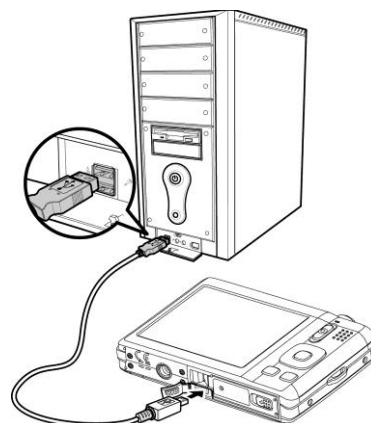
1. 开启相机。
2. 根据电视的视频输出格式设置电视输出。参见第 55 页的“设置电视输出”。
3. 将 USB/AV 3 合 1 线插入相机底端的 USB 端口。
4. 将另一端连接到电视的 AV 输入端口。
5. 液晶屏幕会变成黑屏，所有图像和视频将显示在电视屏幕上。



连接相机与计算机

您可将图像、视频和音频文件传输到计算机上。

1. 将 USB 线一端插入计算机上的 USB 端口。
2. 将另一端连接到相机的 USB 端口。
3. 开启相机。
4. 屏幕上将显示 USB 模式菜单。使用 ▲ 或 ▼ 键并按 **SET** 按钮选择**计算机**。



5. 计算机开始检测连接，同时液晶屏幕上显示**正在连接...**



6. 液晶屏幕上显示**计算机模式**时，连接即已建立。

7. 您可从计算机访问相机上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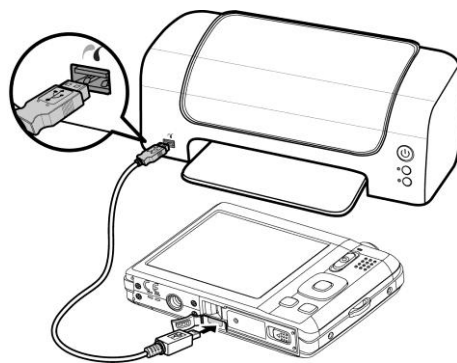
- 相机的内存和存储在计算机上显示为可移动磁盘。
- 建立连接后，液晶屏幕上不会显示图像。

连接相机与打印机

您可使用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直接打印照片。

1. 开启打印机。检查打印机是否开机，是否已装纸，且没有打印机错误信息。
2. 将 USB 线一端连接到打印机，另一端插入相机的 USB 端口。
3. 屏幕上将显示 USB 模式菜单。使用 ▲ 或 ▼ 键并按 **SET** 按钮选择**打印机**。
4. 进入打印模式，打印所选图像。

详细信息请参见下页“设置打印模式菜单”。



设置打印模式菜单

打印机与相机建立连接后，屏幕上将显示“打印模式”菜单。

“打印模式”包括三种主要设置：

- **打印选定**。可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 **全部打印**。打印所有图像。
- **索引打印**。以缩略图形式打印所有图像。



设置打印选定

1. 使用 ◀ 或 ▶ 键滚动并选择要打印的照片。
2. 指定打印份数。使用 ▼ 或 ▲ 键增加/减少份数。
3. 按**功能**按钮可打开/关闭日期印记功能。
4. 按 **SET** 按钮进入打印机设置。

设置全部打印和索引打印

重复第 2 至 4 步，然后进入打印机设置。




设置打印机设置

1. 使用 ▼ 或 ▲ 键指定打印选项。
2. 按 ◀ 或 ▶ 键修改纸张大小和质量。可用设置：
 - 纸张大小：默认值 / A4 / 4"x6"
 - 质量：默认/精细/普通
3. 在屏幕上选择**打印**进行打印。
或选择**取消**返回“打印模式”。



开始打印

- 液晶屏幕上将显示“开始打印...”。
- 您可随时按“菜单”按钮  停止打印。



附录

关于文件夹和文件名

您的相机会在存储卡上自动创建相应的文件夹目录，用于存储整理拍摄的照片、视频和音频文件。

文件命名

文件名以 DSCI 开头，后面是依次递增的 4 位数字。创建新文件夹时，文件编号从 0001 开始。

如果最大文件夹编号为 999，最大文件编号超过 9999，相机将显示“无法创建文件夹”警告信息。在这种情况下，可尝试下面其中一种方法：

- 重置文件编号。参见第 54 页的“设置文件编号”。
- 插入新存储卡。



请勿使用计算机更改存储卡上的文件夹和文件名称。否则可能无法用相机播放这些数据。

故障排除

问题	原因和/或解决措施
相机无法开机。	电池电量可能已耗尽。请为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相机自动关机。	按电源按钮打开相机。
液晶屏幕变成空屏。	按除电源按钮以外的任意按钮打开屏幕。
液晶屏幕上显示空电池图标，之后相机关机。	电池耗尽，请更换电池或充电。
液晶屏幕显示“没有图像”。	存储卡上无图像文件。可能不支持图像文件格式。
液晶屏幕上显示“不适用于此文件”。	功能仅适用于特定文件类型。不支持文件格式。
液晶屏幕显示“存储器已满”。	存储卡已满。更换存储卡或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液晶屏幕显示“文件被锁定”。	文件被锁定。将文件解锁。参见第 46 页的“保护”。
液晶屏幕显示“卡写保护”。	存储卡被保护。取出存储卡，将写保护开关拨至解锁位置。
液晶屏幕显示“格式错误”。	存储卡可能已损坏。更换存储卡或清洁连接点。
液晶屏幕显示“复制错误”。	存储卡被保护。取出存储卡，将写保护开关拨至解锁位置。 存储卡已满。更换存储卡或删除不需要的文件。
电视屏幕上无图像显示	选择的电视输出类型不正确。根据电视制式设置正确的电视输出类型。
镜头伸出。	切勿强行使镜头缩回。 使用的电池类型可能不正确，或电池电量不足。使用相机前先更换电池或为电池充电。

规格

传感器	SHARP 12M 1/2.3"
镜头	镜头焦距: 5.05 (W) ~ 20.2 (T) 毫米 4 倍光学变焦, 5 倍数码变焦
液晶显示屏	2.7" 彩色液晶屏
对焦范围	标准: 广角: 0.12 米~无穷远 远焦: 0.70 米~无穷远 近拍: 广角: 12 厘米 ~ 100 厘米 远焦: 70 厘米 ~ 120 厘米
光圈	F2.8 ~ F6.3
快门	类型: 机械和电子 快门速度: 自动: 1 - 1/2,000 秒 手动: 15 - 1/2,000 秒 夜间: 15 - 1/2,000 秒 烟火: 2 秒
文件格式	静态图像: EXIF 2.2 兼容格式 (JPEG 压缩) 视频: AVI (MJPEG) 音频: WAV
分辨率 (照片)	12M (4000 x 3000), 3:2 (4000 x 2672), 8M (3264 x 2448), 5M (2592 x 1944) 3M (2048 x 1536), 16:9 (1920 x 1080), VGA (640 x 480)
分辨率 (影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280 x 720 (16:9)_仅支持 SDHC_Class(6) • 640 x 480 • 320 x 240 • 640 x 480 (网页)
场景模式	自动模式、程序自动曝光、智能场景模式、肖像、风景、夕阳、逆光、孩童、夜晚、烟火、雪景、运动、派对、烛光、夜景肖像、柔化皮肤、水流、食物、建筑、文字、绿叶、拍卖、微笑捕获、眨眼检测、路人帮拍、恋人自拍、单人自拍、HDR、光圈先决、快门先决、手动曝光、录音
等效感光度	Auto,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3M, 16:9 <2M>, VGA), 6400 (3M, 16:9 <2M>, VGA)
白平衡	自动白平衡、日光、多云、白炽灯、荧光灯 1、荧光灯 2、自订白平衡
曝光控制	+2.0EV / +1.7EV / +1.3EV / +1.0EV / +0.7EV / +0.3EV / 0EV / -0.3EV / -0.7EV / -1.0EV / -1.3EV / -1.7EV / -2.0EV
测光	多点、中心、单点
拍摄模式	10 秒、2 秒、连续自拍、连拍、快速连拍、关
闪光灯	自动、消除红眼、强制闪光、慢速同步、关
色彩模式 (预览)	标准、鲜艳、棕褐色、黑白、红色、绿色、蓝色
色彩模式	标准、棕褐色、黑白、负片、马赛克、红色、绿色、蓝色
存储	内存: 32MB 闪存 外部存储器: SD 卡 (最大 4GB), SDHC 卡 (最大 32GB)

OSD 语言	English, Français, Español, Deutsch, Italiano, Русский, Português, Português BR, Nederlands, Türkçe, Polski, Magyar, Rumänisch, Čestina, Български, Croatian, Slovensky, Slovenščina, Ελληνικά, Svenska, Norsk, Suomi, Danish, عربي, Indonesia, Malay, ไทย, 日本語, 한국어, 简体中文, 繁體中文
接口	USB/AV 输出
电视制式	NTSC/PAL (按设置菜单选择)
电池	锂离子电池
工作温度	0° C - 40° C
工作湿度	0% - 90%
麦克风	内置
扬声器	内置
外观尺寸	91.57 x 57.77 x 17.13 毫米
重量	100g (不含电池)

客户服务

关于 AgfaPhoto 数字相机之更多资讯,请浏览网页 www.plawa.com/
www.plawausa.com

服务及维修热线(美国/加拿大):

866-475-2605

www.plawausa.com

服务及维修热线(欧洲):

00800 752 921 00 (只适用于固网电话)

服务及维修热线(德国):

0900 1000 042 (1.49 欧元/分钟. 只适用于德国固网电话)

服务及维修热线(香港):

852 3586 9168

网上支持服务/国际联络:

support-apdc@plawa.com

制造商

plawa-feinwerktechnik GmbH & Co. KG

Bleichereistraße 18

73066 Uhingen

Germany

Regional Office:

plawa photo. digital (HK) Limited

香港九龙红磡民乐街23 号

骏升中心 5 楼 D 室

AgfaPhoto 是由 Agfa-Gevaert NV & Co. KG.或 Agfa-Gevaert NV.授权许可的产品。Agfa-Gevaert NV & Co. KG.或 Agfa-Gevaert NV.并非生产此产品的制造商,也不提供任何保修或支援服务。顾客若需要任何技术支持及保修资料,请联络分销商及有关制造商。其他产品及品牌为其他企业所拥有。产品的设计及功能可在未先行通知之情形下进行更改。联络 : AgfaPhoto Holding GmbH.或浏览网页 www.agfaphoto.com



AgfaPhoto is used under license of Agfa-Gevaert NV & Co. KG or Agfa-Gevaert NV. Neither Agfa-Gevaert NV & Co. KG nor Agfa-Gevaert NV manufacture this product or provide any product warranty or support. For service, support and warranty information, contact the distributor or manufacturer. For service, support and warranty information, contact the distributor or manufacturer. All other brands and product names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Product design and technical features can be changed without notice.

AgfaPhoto Holding GmbH, www.agfaphoto.com
Manufactured by plawa-feinwerktechnik GmbH & Co. KG, www.plawa.com